

建造業議會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2019 年第 4 次會議於 2019 年 12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於九龍灣宏照道 38 號企業廣場五期（MegaBox）二座 29 樓會議室舉行。

出席者： 賴旭輝 (SLI) 主席
何英傑 (HYK)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4
黃夢雲 (MWW) 房屋署助理署長（發展及採購）
郭岳忠 (DkK)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採購專責小組主席
梁永基 (RyL) 合理工期專責小組主席
符展成 (FI) 驗樓工作小組主席
黃若蘭 (EWYL)
陳志超 (CCC)
陳劍光 (KKCN)
潘樂祺 (LKP)
孔祥兆 (CSH)
鄒炳威 (CPW)
黃顯榮 (SWHW)
鍾鳳卿 (RC)

列席者： 陳家駒 (KKCh) 議會主席
鄭定寧 (CTN) 執行總監
何建威 (SnH) 助理總監 - 行業發展
曹英傑 (RYC) 高級經理 - 建造採購
黃明華 (JsW) 高級經理 - 建造生產力
(僅項目 4.3)
黃倩明 (HiW) 經理 - 建造採購
張柏希 (PHC) 高級主任 - 建造採購
吳麗香 (KN) 高級主任 - 建造採購
Alex Katsanos Arcadis (僅項目 4.4)
Steven Beesley Arcadis (僅項目 4.4)
Madelene Li Arcadis (僅項目 4.4)

缺席者： 林秉康 (PHL) 甄選承建商專責小組主席
區冠山 (RA)

會議紀錄

負責人

4.1 通過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 2019 年第 3 次會議之會議紀錄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PT/M/003/19，成員並無其他意見，並通過 2019 年第 3 次會議之會議紀錄。

4.2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跟進上次會議項目 3.4，有關「採購提示—反競爭行為」已交法律顧問審核，並已在 10 月於議會網頁發布。

另外，秘書處亦已就上次會議項目 3.5，於 2019 年 10 月就關於工期對建造安全影響議題，將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的意見回饋至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彭一邦博士工程師。

至於上次會議項目 3.6 有關甄選承建商參考資料的工作進度將在本次會議項目 4.8 報告。

4.3 建造工程量預測專責小組

黃明華先生向委員會簡報有關建造工程量預測專責小組的成立目的、成員代表、工作流程及預測方法等，並在會上徵求合適的成員擔任該專責小組的主席職位。

成員支持由鍾鳳卿女士擔任主席一職，鍾鳳卿女士表示鑒於該主席職位乃代表香港房屋協會，需要再作回覆。

**鍾鳳卿
女士**

4.4 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市場研究的最終報告匯報及相關事宜

顧問公司 Arcadis Consultancy Hong Kong Limited 代表向成員匯報研究的最終報告，針對影響顧問公司及承包商投入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市場的三大因素，包括資金、市場透明度及承判商與顧問公司的期望，研究報告提出短期及長遠的建議，例如成立電子投標（E-Tendering）平台、鼓勵採用標準工程合約及反競爭行為的推廣教育等等。

陳家駒先生詢問研究報告中提出的部分建議是否與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的樓宇復修平台工作重複，譬如市建局現有電子招標平台「招標妥」。何建威先生與郭岳忠先生分別補充，指現時市建局的資訊平台涵蓋特定的使用者及工作範圍，未能就整個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市場包括商業或市場定位較高檔的住宅項目等提供支援。秘書處並已安排於一月份與市建局代表進行會面，分享相關資料及了解市建局現行的工作範疇，以互補雙方工作，達致最大利益。

此外，為保障承包商適時收獲工程款，以鼓勵更多承包商參與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市場，郭岳忠先生建議議會制定關鍵的合約條款或採購機制，以供業界參考。相比制定標準工程合約更切合市場上多樣性的項目需求。

成員對上述最終研究報告內容大致上沒有異議並予以核准，按專責小組意見改撰後將向公眾正式發布。與市建局會面後，專責小組將就推行研究報告的建議措施再作討論。

4.5 成立合理工程顧問費用研究專責小組

曹英傑先生向委員報告文件編號 CIC/CPT/P/014/19，簡述有關成立專責小組目的、組成成員和職權範圍等，並邀請成員作出討論和提出建議。

何英傑先生詢問有關顧問費用的惡性競爭情況於行內是否具普遍性。由於現時政府工程及私人發展商都有既定的投標評分機制，有關研究可能只適用小部分的私人公司或機構，對議會是否有需要進行有關研究存疑。曹英傑先生回覆有關研究旨在探討可行的顧問費用評分制度，以減少因市場上過低的顧問費用衍生的工程質量及其他問題，有關研究可鼓勵市場上願意考慮成本以外因素的私人公司及非牟利機構去採納有關參考建議，尤其非以建築為本業的公司及機構十分倚重顧問公司去監督及進行所需工程。

鄭定寧先生認為小型的私人公司往往對如何衡量顧問費用的高低、投標價格是否合理及篩選準則等欠缺認知，有關研究可提供一個聘用標準予市場作為參

考。

郭岳忠先生會上分享過往一非牟利機構進行顧問公司招標的經驗，因該處評分機制所限，機構只能選擇投標價格最低者為中標者，反映議會有需要向公眾推廣在現行慣常評分方法以外的其他評分機制作為聘用顧問公司評分基準參考。

陳志超先生認為專責小組應強調有關聘用顧問費用的「評分制度」，而非「顧問費用」，建議專責小組的名稱應作出修改。黃夢雲先生建議專責小組提出多個樣式的參考制度，讓不同公司/機構按實際工程需要選用。

經成員仔細審議後，同意專責小組的名稱字眼修改為「合理顧問費用評分制度專責小組」(Task Force on Reasonable Consultancy Fee Evaluation System)，並核准成立該專責小組。秘書處將邀請有關機構提名成員加入小組。

議會
秘書處

4.6 暫定 2020 年會議安排

成員備悉文件編號 CIC/CPT/P/015/19，有關明年專責委員會會議時間及地點安排。

4.7 建築信息模擬技術規範及協議專責小組

曹英傑先生向成員報告最新進展。

專責小組於 10 月份召開首次專責小組會議，並將主要工作細分為三部分，包括建築信息模擬(BIM)技術規範、合約特別條款及聘用顧問服務協議。秘書處已完成草擬標準的 BIM 合約條款及技術規範範本，並提交專責小組成員審議。專責小組預計明年 9 月完成有關標準的 BIM 服務協議。

成員備悉有關專責小組的進度。

4.8 參考資料 - 甄選承建商

曹英傑先生代林秉康先生向成員報告專責小組的進度。

有關甄選承建商的參考資料經多次修訂，最終擬稿已

傳閱予各專責小組成員核准，成員沒有異議。秘書處將安排排版後，正式在議會網站上發布。

議會
秘書處

隨參考資料的發布，專責小組的工作亦告完成並將解散。秘書處特此感謝林秉康先生及一眾專責小組成員過往的貢獻。

4.9 合理工期專責小組

梁永基先生向成員報告最新進展。

建造工程合理工期研究項目的顧問合約由奧雅納工程顧問奪得，秘書處與該顧問公司於 11 月 29 日召開了首次會議，預計明年 1 月初或之前將收到顧問公司提交的計劃初議報告書。

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進度概況。

4.10 驗樓工作小組

符展成先生向成員報告工作小組最新進展。

媒體制作公司已攝製兩段分別主題為泥水及油漆的影片，初剪版經小組成員初步審議及分包商代表討論，惟小組成員對影片內容未能達致一致共識。工作小組將於下星期召開會議，以審議劇本的內容。影片將根據工作小組成員的觀點和意見作進一步剪接修改。

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概況。

4.11 其他事項

(a) 有關建築施工督導專責小組進度

曹英傑先生簡述有關專責小組的成立目的及進度。議會因應沙中綫事件而委託理工大學就業內工程管理流程、專業責任及科技應用等進行研究，並向業界人士提出良好作業的建議，該小組的工作情況直接向議會報告。

理工大學早前於 9 月份已完成最終研究報告，惟

專責小組成員認為報告內容仍有深化空間。鑑於沙田至中環線項目紅磡站擴建部分及其鄰近的建造工程調查委員會 (COI) 將於明年 3 月底向政府提交調查報告，專責小組准予理工大學更多時間微調最終報告的內容，待專責小組初步認可修訂過後的報告擬稿後，將傳閱予各成員審議。

成員備悉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度。

(b) 有關組裝合成建築法採購的顧問研究

曹英傑先生預計該項顧問研究招標工作將於明年初正式開展，秘書處現正就有關研究項目擬定招標工作簡介文件，稍後將交委員會成員備審。

議會
秘書處

潘樂祺先生建議有關研究涵蓋機電工程部分，由於當中機電項目亦涉及裝配式部件 (DfMA)，有需要特定的合約條款配合。

成員備悉以上工作情況，秘書處會研究和考慮成員的建議。

(c) 聯合專業學會合辦新工程合約研討會

何建威先生簡述議會聯合行內六個專業學會，包括香港建築師學會、香港測量師學會、香港營造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香港仲裁師學會及香港調解會，將於明年舉辦一系列新工程合約主題的研討會，每個研討會將按不同學會或機構制定不同的關注議題，以向業界專業人士推廣新工程合約。

議會
秘書處

陳家駒先生認為有關研討會涉及專業培訓，應交由香港建造學院建造專業進修院校主辦。秘書處將與相關部門聯絡及交接相關跟進工作。

(d) 關於付款保障法例推行事宜

曹英傑先生反映建造業界非常關注付款保障法例推行的進展，惟發展局相關代表指現時業界持份者未能就條例細節上達到一致共識，現時並非最佳的時機推行立法。就此議會應否向發展局進一步反映業界意見向成員徵求意見。

議會
秘書處

潘樂祺先生指出有關付款保障法例已討論多年，政府難以爭取百份百業界人士接受。他認為法例推行有利於整體業界，縱然業界有爭議，希望立法事宜有所進展。陳劍光先生認為現時分包商面對社會動盪情況處境艱難，議會處理付款保障立法問題更不應拖拖拉拉。

鄭定寧先生補充發展局在最近一次議會會議上亦提到，立法事宜因著一些關接問題需要時間解決。議會成員既然對立法事宜有明確共識，議會將向業界提出一切可行的支援，並期望發展局能盡快完成付款保障條例立法工作。

(e) 2020 年度考察團

主席賴旭輝博士邀請各成員就明年的考察團行程作出建議。

成員暫未有提議，將於下一次會議上再作討論。

(f) 致謝主席賴旭輝博士

主席賴旭輝博士測量師將於明年一月底任期屆滿後退休，正式卸任建造採購專責委員會的職務。議會秘書處向成員匯報及回顧賴博士任內積極參與及推動行業發展的各項工作，陳家駒先生及鄭定寧工程師提出致謝動議，以感謝他作為議會成員及建造採購委員會主席所做的貢獻。

4.12 下次會議

下次會議訂於 2020 年 3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全體人員
30 分於九龍灣宏照道 38 號企業廣場五期（MegaBox） 備悉
二座 29 樓會議室舉行。

至此別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4 時 35 分結束。

建造業議會秘書處
2019 年 12 月